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103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最终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已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9,561,797股。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该部分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3、公司在分配方案实施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保持“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调整相应分配比例，敬请投资者注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9年1-9月，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1,687,959.07元，按照母公司2019年1-9月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3,168,795.9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75,641,779.71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04,160,942.87元，母公司报告期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062,429,036.16元。

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计划以2019年9月30日总股本1,256,498,403股为基数，扣除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39,561,797股后的股份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0.5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60,846,830.30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43,314,112.57元，结转以后年度进

行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本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该预案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而导致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的“分配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相应分配比例。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规定。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监事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实施该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

五、备查文件

-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3日